

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云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各有关用人单位：

为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要求，减少人员聚集，降低疫情传播风险，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毕业生就业的影响。现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暂停现场招聘活动

原定于2020年春季开展的各类校园现场招聘活动一律暂停，恢复时间另行通知。各高校要密切关注疫情变化，及时通过学校就业网站、微信和QQ群等网络平台发布毕业生就业岗位信息。

二、开展线上就业服务

各高校要主动与用人单位加强联系，通过短视频发布、微信公众号推送等方式，开展网络招聘活动。采用电子邮件、传真、网络、视频等方式进行简历投递、在线笔试面试，在严格减少毕业生流动的情况下，为毕业生提供优质的就业指导和服务。

三、简化优化就业手续

各高校要与用人单位加强沟通，通过信函、传真、网络等方式与毕业生签署就业协议书。因客观条件制约，学校可依据个人承诺书及有关材料的电子版照片，为毕业生办理就业、升学、出国（境）等手续，并以适当方式向毕业生反馈办理结果。待疫情解除后，毕业生将有关材料原件提交至学校。

云南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服务中心

联系人：袁立森

联系电话：0871-65144557、65156863



抄送：各州、市教育体育局，省属中小学。